附件3

**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**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关于2020年汕尾市公安局公开招聘政府聘员（辅警）资格审核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对照《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对个人疫情防控信息真实，做出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在“粤康码”所填报的信息全部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其真实性负责。

2.本人自觉配合考场工作人员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,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相关责任。

3.至资格审核近20天内，本人出国（境）、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及高风险人群接触史情况（据实在选项中打“√”）：

⑴没有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、没有出国（境）【 】；

⑵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【 】；有出国（境）【 】；有高风险人群接触史【 】；提供完成防疫隔离相关材料、核酸检查报告等：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电话：

年 月 日